

证券代码：873231

证券简称：博威股份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哈尔滨博威动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7 日上午 0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231	博威股份	2022 年 5 月 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伦文德（大连）律师事务所陈震山、梁国峰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公司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出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

（二）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成员在 2021 年度依法依规，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同时制订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要点。

（三）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哈尔滨博威动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和《哈尔滨博威动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营工作计划，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考虑到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相关业务开展急需大量资金，因此 2021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转增，不分配。公司拟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七）审议《关于续聘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的议案》

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曾担任公司 2021 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其工作认真尽职，专业水平较高，现公司拟继续聘用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修改<哈尔滨博威动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的规定，公司特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17 日 8:3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萧利忠

联系地址：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二街 3043 号哈尔滨松北（深圳龙岗）科技创新产业园 7 栋 9 层

联系电话：0451-86303990

邮 编：150000

（二）会议费用：参加会议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哈尔滨博威动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哈尔滨博威动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哈尔滨博威动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